证券代码:001288　证券简称:运机集团　公告编号:2025-106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不同实施主体之间的投资金额和项目投资总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22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不同实施主体之间的投资金额和项目投资总额的议案》,同意调整公司募投项目“数字孪生智能输送机生产项目”不同实施主体之间的投资金额和项目投资总额。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及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998号),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7,30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价格为每张100元,募集资金总额73,000.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72,039.70万元,上述款项已于2023年9月27日全部到账。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大华验字[2023]000586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会同保荐机构与相关开户银行签订了相关监管协议。

根据《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资总额(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1	数字孪生智能输送机生产项目	59,589.00	53,000.00	53,0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	20,000.00	19,039.70
合计		79,589.00	73,000.00	72,039.70

(二)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9月30日,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万元)	累计已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含利息和现金管理收益)(万元)
数字孪生智能输送机生产项目	53,000.00	31,274.60	23,043.39
补充流动资金	19,039.70	19,131.07	1.04
合计	72,039.70	50,405.67	23,044.43

二、本次调整募投项目不同实施主体投资金额、项目投资总额的具体情况、原因及影响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募投项目建设实际情况、未来发展规划、在手订单及海外发展战略等因素综合考虑,公司拟调整“数字孪生智能输送机生产项目”不同实施主体的投资金额,同时调整该项目的投资总额,按以下方式进行一揽子分步调整:

(一)调整不同实施主体的投资金额

“数字孪生智能输送机生产项目”原分为“数字孪生智能输送机生产项目(唐山生产建设基地)”(以下简称“唐山生产基地”)和“数字孪生智能输送机生产项目(成都数智实施基地)”(以下简称“成都数智基地”),实施主体分别为运机(唐山)装备有限公司和华运智远(成都)科技有限公司,调整前,唐山生产基地投资总额为48,349.51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41,760.51万元;成都数智基地投资总额为11,239.49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11,239.49万元。公司根据成都数智基地的建设开展情况,拟将成都数智基地的投资总额和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均调整为5,281.76万元,差额5,957.73万元拟调整至唐山生产基地用于工程施工建设或设备购置。此次调整后,唐山生产基地投资总额变更为54,307.24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变更为47,718.24万元。

(二)追加“唐山生产基地”投资总额

近年来,公司收入不断增长、海外市场逐步扩大,原有产能规划和生产厂区建设布局已不能满足公司排产计划和未来发展方向,公司拟将唐山生产基地投资总额由54,307.24万元增加至106,963.49万元(包括成都数智基地调整的5,957.73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47,718.24万元,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解决。

上述调整后,“数字孪生智能输送机生产项目”投资总额为112,245.25万元,其中:唐山生产基地投资总额为106,963.49万元,成都数智基地投资总额为5,281.76万元。调整后,“数字孪生智能输送机生产项目”投资总额和投资结构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数字孪生智能输送机生产项目投资构成							
数字孪生智能输送机生产项目(唐山生产建设基地)				数字孪生智能输送机生产项目(成都数智实施基地)			
序号	工费用名称	投资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序号	工费用名称	投资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1	工程建设费用	89,790.67	40,119.88	1	工程建设费用	5,281.76	5,281.76
1.1	建筑工程费	41,691.67	25,124.06	1.1	建筑工程费	-	-
1.2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48,099.00	14,995.82	1.2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5,281.76	5,281.76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691.25	2,691.25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	-
3	土地购置费	4,907.11	4,907.11	3	土地购置费	-	-
4	基本预备费	2,774.46	-	4	基本预备费	-	-
5	铺底流动资金	6,800.00	-	5	铺底流动资金	-	-
	项目总投资	106,963.49	47,718.24		项目总投资	5,281.76	5,281.76

注: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形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造成。

(三)本次调整募投项目不同实施主体投资金额、项目投资总额的原因

1、智能转型成果凸显,谨慎使用募集资金,优化成都数智实施基地投资金额

成都数智实施基地的实施主体为华运智远(成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运智远”),成立于2024年7月,专注于构建全场景的“矿石流”数智化解决方案,公司运用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大模型等技术,着力构建矿山、散料输送港口、水泥建材、电力、冶金、装备制造等领域及行业的数智化解决方案和服务能力,华运智远成立之初即与华为技术有限公司签署全面合作协议,共建联合创新中心。截至目前,华运智远已完成多项发明专利、软件著作权的申报,已完成输送机智能视觉异常监测系统、分布式光纤智能托辊异常监测系统、矿山综合智能管控平台、带式输送机矿石破碎程度监测系统、智能巡检机器人系统、机电设备健康管理系统等多项软件系统的开发,初步完成公司数字孪生智能输送机生产项目的智能化运维目标。公司募投项目在数据试验场所、输送机设备的应用设计和开发、数据采集和现场部署与实施方面的场景开发和落地取得初步成效。为谨慎使用募集资金,满足公司产能扩充需求,拟将成都数智实施基地的部分资金调拨至唐山生产基地,将资金用于需求更为紧迫的生产基地建设中,以满足公司整体的产能扩充需求和未来发展布局。

2、收入规模持续增长,产能扩大需求紧迫,增加唐山生产建设基地投资金额

近年来,公司海外业务稳步扩张、在手订单连年增长、收入规模持续攀升,如2025年上半年,公司与几内亚银谷国际有限公司正式签署《几内亚银谷国际有限公司铝土矿项目128公里长距离越野转弯带式输送系统工程总承包(EPC)合同》,该合同金额4.06亿美元,128公里带式输送机为迄今为止世界最长的输送线,日益增长的订单需求,公司现有产能已不能满足公司发展需求。

数字孪生智能输送机生产项目的生产建设基地位于唐山,唐山具有较强的地域优势、工业基础,能为公司带来良好的投资环境和发展机遇,公司可充分运用该地区在原材料供应、配套加工设施和港口物流运输、现代化供应链等方面的优势,降低公司的采购和运输成本。唐山生产基地位于曹妃甸工业区,毗邻曹妃甸港、天津港、烟台港、大连港等北方大型港口,在运输时效、运输成本等方面具备较强的比较优势,能更好覆盖海外市场。公司未来拟将唐山作为公司主要的生产基地(包括数字孪生智能输送机生产项目(唐山生产建设基地)、露天大运量节能环保输送装备智能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唐山地区)),追加唐山生产建设基地投资金额,扩大唐山地区生产产能,增加生产设备及配套的厂区建筑工程,满足公司整体生产规划、产能布局,满足公司日益增长的海外业务产能需求。

3、示范工厂标准建设,优化厂区生产布局,增加唐山生产建设基地投资金额

数字孪生智能输送机生产项目(唐山生产建设基地)按照国家工信部智能制造示范工厂标准建设。项目建设标准按照绿色智能工厂一体化集成方案实施。项目建成后,生产基地在生产运营中,将充分利用数字孪生技术搭建的体系框架,使数字孪生智能输送机的研发设计、加工生产、检测试验全过程达到虚拟-物理、物理-物理以及人机交互等,可实现对生产全过程进行生命周期管理,对潜在生产问题进行提前预判和预防。公司拟增加唐山生产建设基地投资金额,提高智能化生产程度,引进更多智能生产设备及配套的辅助设施。

除设备投资增加外,公司拟进一步丰富生产应用场景,优化厂区生产布局。如拟增加总装测试装配车间,原生产厂区各个生产功能相对独立,托辊、滚筒、钢结构等输送机部件生产完工后发往项目现场进行组装、测试、运行,为进一步满足客户需求,提高项目交付效率,公司拟增加总装测试装配车间,在部件出厂前,对输送机进行组装、测试,同时将自主设计、开发的数字孪生诸多软件系统、算法设计(如异物检测、大块物料检测、输送带损伤检测、堵料检测、跑偏检测、水情监测、烟雾监测、高空作业安全带检测、皮带载人检测、撒料检测等)等进行硬件嵌入并测试,测试合格后出厂发货,进一步提高整体生产效率和输送机交付效率。公司拟增加唐山生产建设基地投资金额以满足工厂建设标准和厂区生产布局的优化。

三、本次调整募投项目不同实施主体投资金额、项目投资总额的影响

公司本次调整募投项目不同实施主体投资金额、项目投资总额,是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公司发展规划作出的审慎调整,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有利于加快“数字孪生智能输送机生产项目”的实施完工进度、完善项目建设标准,对公司智能化转型、产能扩充、生产链完善、项目交付和未来发展规划具有重要战略意义。本次调整不会对公司经营、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和外部监督,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有效,实现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四、相关审议程序和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2025年10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不同实施主体之间的投资金额和项目投资总额的议案》,同意调整公司募投项目“数字孪生智能输送机生产项目”不同实施主体之间的投资金额和项目投资总额。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运机集团本次调整募投项目“数字孪生智能输送机生产项目”不同实施主体之间的投资金额和项目投资总额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本次事项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该事项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及实际生产经营需要,不会实质性影响该募投项目的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保荐机构对本次调整公司募投项目“数字孪生智能输送机生产项目”不同实施主体之间的投资金额和项目投资总额的事项无异议。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2、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调整募投项目“数字孪生智能输送机生产项目”不同实施主体之间的投资金额和项目投资总额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2日

证券代码:001288　证券简称:运机集团　公告编号:2025-107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22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4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0.5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为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授权董事长及经营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授权公司财务部门具体实施相关事宜。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998号),公司于2023年9月21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不同实施主体之间的投资金额和项目投资总额的议案》,同意调整公司募投项目“数字孪生智能输送机生产项目”不同实施主体之间的投资金额和项目投资总额。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及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998号),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7,30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价格为每张100元,募集资金总额73,000.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72,039.70万元,上述款项已于2023年9月27日全部到账。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大华验字[2023]000586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会同保荐机构与相关开户银行签订了相关监管协议。

根据《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资总额(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1	数字孪生智能输送机生产项目	59,589.00	53,000.00	53,0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	20,000.00	19,039.70
合计		79,589.00	73,000.00	72,039.70

(二)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9月30日,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万元)	累计已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含利息和现金管理收益)(万元)
数字孪生智能输送机生产项目	53,000.00	31,274.60	23,043.39
补充流动资金	19,039.70	19,131.07	1.04
合计	72,039.70	50,405.67	23,044.43

二、本次调整募投项目不同实施主体投资金额、项目投资总额的具体情况、原因及影响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募投项目建设实际情况、未来发展规划、在手订单及海外发展战略等因素综合考虑,公司拟调整“数字孪生智能输送机生产项目”不同实施主体的投资金额,同时调整该项目的投资总额,按以下方式进行一揽子分步调整:

(一)调整不同实施主体的投资金额

“数字孪生智能输送机生产项目”原分为“数字孪生智能输送机生产项目(唐山生产建设基地)”(以下简称“唐山生产基地”)和“数字孪生智能输送机生产项目(成都数智实施基地)”(以下简称“成都数智基地”),实施主体分别为运机(唐山)装备有限公司和华运智远(成都)科技有限公司,调整前,唐山生产基地投资总额为48,349.51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41,760.51万元;成都数智基地投资总额为11,239.49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11,239.49万元。公司根据成都数智基地的建设开展情况,拟将成都数智基地的投资总额和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均调整为5,281.76万元,差额5,957.73万元拟调整至唐山生产基地用于工程施工建设或设备购置。此次调整后,唐山生产基地投资总额变更为54,307.24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变更为47,718.24万元。

(二)追加“唐山生产基地”投资总额

近年来,公司收入不断增长、海外市场逐步扩大,原有产能规划和生产厂区建设布局已不能满足公司排产计划和未来发展方向,公司拟将唐山生产基地投资总额由54,307.24万元增加至106,963.49万元(包括成都数智基地调整的5,957.73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47,718.24万元,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解决。

上述调整后,“数字孪生智能输送机生产项目”投资总额为112,245.25万元,其中:唐山生产基地投资总额为106,963.49万元,成都数智基地投资总额为5,281.76万元。调整后,“数字孪生智能输送机生产项目”投资总额和投资结构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数字孪生智能输送机生产项目投资构成							
数字孪生智能输送机生产项目(唐山生产建设基地)				数字孪生智能输送机生产项目(成都数智实施基地)			
序号	工费用名称	投资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序号	工费用名称	投资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1	工程建设费用	89,790.67	40,119.88	1	工程建设费用	5,281.76	5,281.76
1.1	建筑工程费	41,691.67	25,124.06	1.1	建筑工程费	-	-
1.2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48,099.00	14,995.82	1.2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5,281.76	5,281.76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691.25	2,691.25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	-
3	土地购置费	4,907.11	4,907.11	3	土地购置费	-	-
4	基本预备费	2,774.46	-	4	基本预备费	-	-
5	铺底流动资金	6,800.00	-	5	铺底流动资金	-	-
	项目总投资	106,963.49	47,718.24		项目总投资	5,281.76	5,281.76

注: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形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造成。

(三)本次调整募投项目不同实施主体投资金额、项目投资总额的原因

1、智能转型成果凸显,谨慎使用募集资金,优化成都数智实施基地投资金额

成都数智实施基地的实施主体为华运智远(成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运智远”),成立于2024年7月,专注于构建全场景的“矿石流”数智化解决方案,公司运用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大模型等技术,着力构建矿山、散料输送港口、水泥建材、电力、冶金、装备制造等领域及行业的数智化解决方案和服务能力,华运智远成立之初即与华为技术有限公司签署全面合作协议,共建联合创新中心。截至目前,华运智远已完成多项发明专利、软件著作权的申报,已完成输送机智能视觉异常监测系统、分布式光纤智能托辊异常监测系统、矿山综合智能管控平台、带式输送机矿石破碎程度监测系统、智能巡检机器人系统、机电设备健康管理系统等多项软件系统的开发,初步完成公司数字孪生智能输送机生产项目的智能化运维目标。公司募投项目在数据试验场所、输送机设备的应用设计和开发、数据采集和现场部署与实施方面的场景开发和落地取得初步成效。为谨慎使用募集资金,满足公司产能扩充需求,拟将成都数智实施基地的部分资金调拨至唐山生产基地,将资金用于需求更为紧迫的生产基地建设中,以满足公司整体的产能扩充需求和未来发展布局。

2、收入规模持续增长,产能扩大需求紧迫,增加唐山生产建设基地投资金额

近年来,公司海外业务稳步扩张、在手订单连年增长、收入规模持续攀升,如2025年上半年,公司与几内亚银谷国际有限公司正式签署《几内亚银谷国际有限公司铝土矿项目128公里长距离越野转弯带式输送系统工程总承包(EPC)合同》,该合同金额4.06亿美元,128公里带式输送机为迄今为止世界最长的输送线,日益增长的订单需求,公司现有产能已不能满足公司发展需求。

数字孪生智能输送机生产项目的生产建设基地位于唐山,唐山具有较强的地域优势、工业基础,能为公司带来良好的投资环境和发展机遇,公司可充分运用该地区在原材料供应、配套加工设施和港口物流运输、现代化供应链等方面的优势,降低公司的采购和运输成本。唐山生产基地位于曹妃甸工业区,毗邻曹妃甸港、天津港、烟台港、大连港等北方大型港口,在运输时效、运输成本等方面具备较强的比较优势,能更好覆盖海外市场。公司未来拟将唐山作为公司主要的生产基地(包括数字孪生智能输送机生产项目(唐山生产建设基地)、露天大运量节能环保输送装备智能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唐山地区)),追加唐山生产建设基地投资金额,扩大唐山地区生产产能,增加生产设备及配套的厂区建筑工程,满足公司整体生产规划、产能布局,满足公司日益增长的海外业务产能需求。

3、示范工厂标准建设,优化厂区生产布局,增加唐山生产建设基地投资金额

数字孪生智能输送机生产项目(唐山生产建设基地)按照国家工信部智能制造示范工厂标准建设。项目建设标准按照绿色智能工厂一体化集成方案实施。项目建成后,生产基地在生产运营中,将充分利用数字孪生技术搭建的体系框架,使数字孪生智能输送机的研发设计、加工生产、检测试验全过程达到虚拟-物理、物理-物理以及人机交互等,可实现对生产全过程进行生命周期管理,对潜在生产问题进行提前预判和预防。公司拟增加唐山生产建设基地投资金额,提高智能化生产程度,引进更多智能生产设备及配套的辅助设施。

除设备投资增加外,公司拟进一步丰富生产应用场景,优化厂区生产布局。如拟增加总装测试装配车间,原生产厂区各个生产功能相对独立,托辊、滚筒、钢结构等输送机部件生产完工后发往项目现场进行组装、测试、运行,为进一步满足客户需求,提高项目交付效率,公司拟增加总装测试装配车间,在部件出厂前,对输送机进行组装、测试,同时将自主设计、开发的数字孪生诸多软件系统、算法设计(如异物检测、大块物料检测、输送带损伤检测、堵料检测、跑偏检测、水情监测、烟雾监测、高空作业安全带检测、皮带载人检测、撒料检测等)等进行硬件嵌入并测试,测试合格后出厂发货,进一步提高整体生产效率和输送机交付效率。公司拟增加唐山生产建设基地投资金额以满足工厂建设标准和厂区生产布局的优化。

三、本次调整募投项目不同实施主体投资金额、项目投资总额的影响

公司本次调整募投项目不同实施主体投资金额、项目投资总额,是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公司发展规划作出的审慎调整,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有利于加快“数字孪生智能输送机生产项目”的实施完工进度、完善项目建设标准,对公司智能化转型、产能扩充、生产链完善、项目交付和未来发展规划具有重要战略意义。本次调整不会对公司经营、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和外部监督,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有效,实现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四、相关审议程序和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2025年10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不同实施主体之间的投资金额和项目投资总额的议案》,同意调整公司募投项目“数字孪生智能输送机生产项目”不同实施主体之间的投资金额和项目投资总额。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运机集团本次调整募投项目“数字孪生智能输送机生产项目”不同实施主体之间的投资金额和项目投资总额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本次事项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该事项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及实际生产经营需要,不会实质性影响该募投项目的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保荐机构对本次调整公司募投项目“数字孪生智能输送机生产项目”不同实施主体之间的投资金额和项目投资总额的事项无异议。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2、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调整募投项目“数字孪生智能输送机生产项目”不同实施主体之间的投资金额和项目投资总额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2日

证券代码:001288　证券简称:运机集团　公告编号:2025-108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公司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11月07日10: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1月07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1月07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11月03日

7、出席对象:

(1)在本次会议股权登记日(2025年11月3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自贡市高新工业园区富川路3号运机集团办公楼四楼418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不同实施主体之间的投资金额和项目投资总额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回购注销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议案内容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9月20日及2025年10月23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特别说明

(1)议案1-议案2为普通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会股东(含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半数以上通过。

(2)议案3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会股东(含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作为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或与激励对象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需回避表决,且不可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表决。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将对上述议案进行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单独计票结果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股东可以亲自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登记,也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股东办理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手续时应提供下列材料: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附件2)、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或加盖公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进行登记;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出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附件2)、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的方式办理登记,传真或信函请于2025年11月6日(星期四)17:00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5年11月6日(上午8:30-12:00,下午13:30-17:00)(信函以收到邮戳日为准)。

3、登记及信函邮寄地点:自贡市高新工业园区富川路3号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信函上请注明“出席股东会”字样)。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自贡市高新工业园区富川路3号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643000

联系人:胡思睿

电话:0813-8233659

传真:0813-8233689

电子邮箱:dmb@zgcmc.com

5、会议会期预计半天,本次股东会与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6、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7、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2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1288,投票简称:运机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11月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1月7日上午9:15至下午3:00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或本人)出席2025年11月7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代表本公司(或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提案行使表决权。如本公司(或本人)未对本次股东会表决事项作出具体指示,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不同实施主体之间的投资金额和项目投资总额的议案	√			
2.00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3.00	关于回购注销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说明:请在“同意”、“反对”、“弃权”的方框中打“√”,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两项以上的指示。

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字或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件号码:

委托期限: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签署日期:年 月 日

注: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者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1288　证券简称:运机集团　公告编号:2025-104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5年10月17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的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5年10月22日上午10点在公司四楼418会议室以现场及视频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友华先生主持,应当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共9人,实际参会的董事共9人,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和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以2025年10月22日为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31名激励对象授予498.00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17.32元/份。

公司董事熊炜、吴正华、许俊杰属于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为关联董事,对此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议案所涉事项出具了财务顾问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05)。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不同实施主体之间的投资金额和项目投资总额的议案》

本次调整募投项目不同实施主体投资金额、项目投资总额,是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公司发展规划作出的审慎调整,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调整“数字孪生智能输送机生产项目”不同实施主体之间投资金额和项目投资总额。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议案所涉事项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不同实施主体之间的投资金额和项目投资总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06)《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调整部分募投项目不同实施主体之间的投资金额和项目投资总额的核查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及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4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及不超过人民币0.5亿元